



告子 盡心

上海廣益書局印行

宣統元年

精義館

圖章

下子一集註

江赤立  
学院書

孟子卷之六

朱熹集註

告子章句上

凡二  
十章

柜居旅反人九移採區音

告子曰。性猶杞柳也。義猶桮棬也。以人性為仁義。猶以杞柳為桮棬。桮音杯。棬丘圓反。○性者人生所稟之天理也。杞柳。桮棬。屈木所為。若危曲之屬。告子言人性本無仁義。必待矯撫而後成。如荀子性惡之說。

孟子曰。子能順杞柳之性。而以為桮棬乎。將戕賊杞柳。而後以為桮棬也。如將戕賊杞柳。而以為桮棬。則亦將戕賊人以為仁義與。率天下之人而禍仁義者。必子之言夫。戕音牆。與平聲夫音扶。○言如此。則天下之人。皆以仁義為害性而不肯為。是因子之言。而為仁義之禍也。 ○告子

曰。性猶湍水也。決諸東方則東流。決諸西方則西流。人性之無分於善不善也。猶水之無分於東西也。湍他端反

○湍波流灤回之貌也。告子因前說而小變之。近於楊子善惡混之說。

孟子曰。

水信無分於東西。

無分於

上下乎。

人性之善也。

猶水之就下也。

人無有不善。

水無有不下。

言水誠不分東西矣。然豈不分上  
下乎。性即天理。未有不善者也。

今夫水。

搏而躍之。

可使

過額。

激而行之。

可使在山。

是豈水之性也哉。

其勢則

然也。

人之可使為不善。

其性亦猶是也。

夫音扶搏補各反。

搏擊

額在山。

皆不就下也。

然其本性未嘗不就下。

但為搏激所使。

而逆其性耳。

○此章言性

額在山。皆不就下也。然其本性未嘗不就下。但為搏激所使。而逆其性耳。

○此章言性

曰。生之謂性。

生指人物之所以知覺運動者而言。告子論性。前後四章語雖不同。然其大指不外乎此。與近世佛氏所謂作用是性者寥相似。

孟子

曰。

生之謂性也。

猶白之謂白與。

曰。然。

白羽之白也。

猶

白雪之白。白雪之白。猶白玉之白與。曰。然。

與平聲下同。白之

謂白。猶言凡物之白

者。同謂之白。更無差別也。白羽以下。孟子再問而告子曰。然。則是謂凡有生者。同是一性矣。

然則犬之性。猶牛之性。牛之

# 性猶人之性與

孟子又言若果如此則犬牛與人皆有知覺皆能運動其性皆無以異矣

於是告子自知其說之非而不能對也。愚按性者人之所以得於天之理也。生者人之所以得於天之氣也。性形而上者也。氣形而下者也。人物之生莫不有是性亦莫不有是氣然以氣言之則知覺運動人與物若不異也。以理言之則仁義禮智之稟。豈物之所得而全哉。此人之性所以無不善而為萬物之靈也。告子不知性之為理而以所謂氣者當之。是以杞柳湍水之喻。食色無善無不善之說。縱橫繆戾紛紜舛錯。而此章之誤乃其本根所以然者。蓋徒知知覺運動之蠢然者。人與物同而不知仁義禮智之粹然者。人與物異也。孟子以是折之。其義精矣。

## ○告子曰。食色性也。仁內也。非外

也。義外也。非內也。

告子以人之知覺運動者為性。故言人之甘食悅色者即其性。故仁愛之心生於內而事物之宜由乎外學者但當用力於仁而不必求

合於義也。

孟子曰。何以謂仁內義外也。曰。彼長而我長之。非

有長於我也。猶彼白而我白之。從其白於外也。故謂之外也。

長上聲下同。我長之我以彼為長也。我白之我以彼為白也。

曰。異於白馬之白也。無以異

於白人之白也。不識長馬之長也。無以異於長人之

長與。且謂長者義乎。長之者義乎。

與平聲下同。張氏曰。上異於二宗。疑衍李氏曰。或有闕文焉。愚按白馬

白人所謂彼白而我白之也。長馬長人所謂彼長而我長之也。白馬白人不異而長馬長人不同。是乃所謂義也。義不在彼之長而在我長之之心。則義之非外明矣。

曰。吾弟則

愛之。秦人之弟。則不愛也。是以我為悅者也。故謂之內。長楚人之長。亦長吾之長。是以長為悅者也。故謂之外也。言愛主於我故仁在內敬主於長故義在外

○耆秦人之炙無以異於耆吾

炙。夫物則亦有然者也。然則耆炙亦有外與。

耆與嗜同夫音扶。言長之嗜

之皆出於心也。林氏曰。告子以食色為性。故因其所明者而通之。自篇首至此四章。告子之辯。屢屈而屢變其說。以求勝。卒不聞其能自反而有所疑也。此正其所謂不得於言。勿求於心者。所以卒於鹵莽而不得其正也。

○孟季子問公都子曰。何以謂義內也。

孟季子疑孟仲子之弟也。蓋聞

孟子之言而未達。故私論之。

曰。行吾敬。故謂之內也。

所敬之人雖在外。然知其當敬。而行吾心之敬。以敬之。則不在外也。

鄉

人長於伯兄一歲。則誰敬曰。敬兄。酌則誰先曰。先酌

長上聲。伯長也。酌酌酒也。此鄉人所敬在此。所長在彼。果在外。非由內也。

皆季子問公都子答而季子又言  
如此則敬長之心果不由中出也

公都子不能答以告孟子孟子曰

敬叔父乎。敬弟乎。彼將曰。敬叔父曰。弟為尸。則誰敬。  
彼將曰。敬弟。子曰。惡在其敬叔父也。彼將曰。在位故  
也。子亦曰。在位故也。庸敬在兄。斯須之敬在鄉人。  
尸祭祀所主以象神。雖子弟為之。然敬之當如祖考也。在位弟在戶位。  
鄉人在賓客之位也。庸常也。斯須暫時也。言因時制宜。皆由中出也。

季子聞之曰。敬

惡平聲。

叔父則敬。敬弟則敬。果在外。非由內也。公都子曰。冬

日則飲湯。夏日則飲水。然則飲食亦在外也。

此亦上章耆老之意。范氏曰。

二章問答大指略同。皆反覆譬喻以曉當世。使明仁義之在內。則知人之性善。而皆可以為堯舜矣。

○

公都子曰。告子曰。性無

善無不善也。

此亦生之謂性。食色性之意。近世蘇氏胡氏之說。蓋如此。

或曰。性可以為善。可以

為不善。是故文武興。則民好善。幽厲興。則民好暴。

好去聲。

此即湍水之說也。

或曰。有性善。有性不善。是故以堯為君而有象。

以瞽瞍為父而有舜。以紂為兄之子。且以為君而有

微子啟。王子比干。

韓子性有三品之說。蓋如此。按此文則微子比干皆紂之叔父。而書稱微子為商王元子。疑此或有誤字。

今曰性

善。然則彼皆非與。

與平聲。

孟子曰。乃若其情則可以為善矣。乃所謂善也。

乃若發語辭情者。性之動也。人之情本但可以為善。而不可以為惡。則性之本然可知矣。

若夫為不善。

非才之罪也。

夫音扶。才猶材質。人之能也。人有是性。則有是才。性既善。則才亦善。人之為不善。乃物欲汨溺。而然非其才之罪也。

惻隱之

心。人皆有之。羞惡之心。人皆有

之。則才亦善。人之為不善。乃物欲汨溺。而然非其才之罪也。

恭敬之心。人皆有

之。是非之心。人皆有之。惻隱之心。仁也。羞惡之心。義

也。則才亦善。人之為不善。乃物欲汨溺。而然非其才之罪也。

恭敬之心。禮也。是非之心。智也。仁義禮智。非由外

鑠我也。我固有之也。弗思耳矣。故曰。求則得之。舍則

失之或相倍蓰而無算者。不能盡其才者也。

惡去聲。舍上聲。  
徒音師。○恭者

敬之發於外者也。敬者恭之主於中者也。鑠以火銷金之名。自外以至內也算數也。言四者之心人所固有。但人自不思而求之耳。所以善惡相去之遠。由不思不求而不能擴充以盡其才也。前篇言是四者為仁義禮智之端。而此不言端者。彼欲其擴而充之。此直因用以著其本體。故言有不同耳。

詩曰。天生蒸民。有物有則。民之秉夷。好是懿德。孔子曰。為此詩者。其知道乎。故有物必有則。民之秉夷也。故好是懿德。

好去聲。○詩大雅蒸民之篇。蒸詩作彝。常也。懿美也。有物必有法。如有耳目。則有聰明之德。有父子。則有慈孝之心。是民所秉執之常性也。故人之情無不好此懿德者。以此觀之。則人性之善可見。而公都子所問之三說。皆不辯而自明矣。

程子曰。性即理也。理則堯舜至於塗人一也。才稟於氣。氣有清濁。稟其清者為賢。稟其濁者為愚。學而知之。則氣無清濁。皆可至於善。而復性之本。湯武身之是也。孔子所言下愚不移者。則自暴自棄之人也。又曰。論性不論氣。不備論氣不論性。不明二之則不是。張子曰。形而後有氣質之性。善反之。則天地之性存焉。故氣質之性。君子有弗性者焉。愚按程子此說才字。與孟子本文小異。蓋孟子專指其發於性者言之。故以為才無不善。程子專指其稟於氣者言之。則人之才。固有昏明強弱之不同矣。張子所謂氣質之性。是也。二說雖殊。各有所當。然以事理考之。程子為密。蓋氣質所稟。雖有不善。而不害性之本。雖本善。而不可以無省察矯撫。之功學者。所當深玩也。○孟子曰。富歲子弟多賴。凶歲子弟多

也賴藉也。豐年衣食饒足故有所賴藉而為善。出年衣食不足故有以陷溺其心而為暴。

今夫斲麥播種而耰之其地

同樹之時又同淳然而生至於日至之時皆熟矣雖有不同則地有肥硗雨露之養人事之不齊也。

夫硗苦交反。辨大麥也。耰覆種也。目

至之時謂當成熟之期也。硗瘠薄也。

故凡同類者舉相似也何獨至

於人而疑之聖人與我同類者。

聖人亦人耳其性之善無不同也。

故龍子曰

不知足而為屢。我知其不為貳也。屢之相似天下之足同也。

貳音匱。貳草器也不知人足之大小而為之屢。雖未必適中然必似足形不至成貳也。

口之於味有同者也。

易牙先得我口之所耆者也。如使口之於味也其性與人殊若犬馬之與我不同類也則天下何耆皆從

與人殊若犬馬之與我不同類也則天下何耆皆從

易牙之於味也。至於味。天下期於易牙。是天下之口相似也。耆與嗜同。下同。易牙古之知味者。言易牙所調之味。則天下皆以為美也。惟耳亦然。至於聲。天下期於師曠。是天下之耳相似也。

耆與嗜同。下同。易牙古之知味者。言易牙所調之味。則天下皆以為美也。

師曠能審音者也。言師曠所和之音。則天下皆以為美也。

惟目

亦然。至於子都。天下莫不知其姣也。不知子都之姣者。無目者也。

姣古卯反。子都古之美人也。姣好也。

故曰。口之於味也。有同耆焉。

耳之於聲也。有同聽焉。目之於色也。有同美焉。至於心。獨無所同然乎。心之所同然者。何也。謂理也。義也。

聖人先得我心之所同然耳。故理義之悅我心。猶芻豢之悅我口。

然猶可也。草食曰芻。牛羊是也。穀食曰豢。犬豕是也。程子曰。在物為理。處物為義。體用之謂也。孟子言人心無不悅理義者。但聖人則先知先覺乎此耳。非有

以異於人也。程子又曰。理義之悅我心。猶芻豢之悅我口。此語親切有味。須實體察得理義之悅心。真猶芻豢之悅口。始得。

○孟子曰。牛山之木

嘗美矣。以其郊於大國也。斧斤伐之可以為美乎。是其日夜之所息。雨露之所潤。非無萌蘖之生焉。牛羊又從而牧之。是以若彼濯濯也。人見其濯濯也。以為未嘗有材焉。此豈山之性也哉。

纂五割反

牛山齊之東南山也。邑外謂之郊。言牛山之木。前此固嘗美矣。今為大

國之郊。伐之者眾。故失其美耳。息生長也。日夜之所息。謂氣化流行。未嘗間斷。故日夜之間。凡物皆有所生長也。萌芽也。蘖芽之旁出者也。濯濯光潔之貌。材木也。言山木雖伐。猶有萌蘖。而牛羊又從而害之。是以至於光潔而無草木也。

雖存乎人者。豈無仁義之心哉。其所以放其良心者。亦猶斧斤之於木也。旦旦而伐之。可以為美乎。其日夜之所息。平旦之氣。其好惡與人相近也者。幾希。則其旦晝之所為。有梏亡之矣。牿之反覆。則其夜氣不足以存。夜氣不足以存。則其違禽獸不遠矣。

人見其禽獸也而以為未嘗有才焉者是豈人之情也哉。

好惡並去聲。

良心者本然之善心即所謂仁義之心也。平旦之氣謂未與物接之時。清明之

已放失。然其日夜之間亦必有所生長。故平旦未與物接其氣清明之際。良心猶必有發見者。但其發見至微。而旦晝所為之不善。又已隨而梏亡之。如山木既伐。猶有萌蘖。而牛羊又牧之也。晝之所為。既有以害其夜之所息。夜之所息。又不能勝其晝之所為。是以展轉相害。至於夜氣之生日。以浸薄而不足以存其仁義之良心。則平旦之氣亦不能清而所好惡遂與人遠矣。故苟得其

養。無物不長。苟失其養。無物不消。

長上聲。山木

人心其理一也。孔子曰。操

則存。舍則亡。出入無時。莫知其鄉。惟心之謂與。

舍音捨。與平聲。○孔

子言心操之則在此。捨之則失去。其出入無定時。亦無定處如此。孟子引之。以明心之神明不測。得失之易。而保守之難。不可頃刻失其養。學者當無時。而不用其力。使神清氣定。常如平旦之時。則此心常存。無適而非仁義矣。程子曰。心豈有出入。亦以操舍而言耳。操之之道。故以直內而已。愚聞之師曰。人理義之心。未嘗無。惟持守之。即在爾。若於旦晝之間。不至梏亡。則夜氣愈清。夜氣清。則平旦未與物接之時。湛然虛明。氣象自可見矣。蓋子發此夜氣之說於學者。極有力。宜熟玩而深省之也。

○孟子曰。無或乎王之不智也。

或與惑同。疑怪也。王疑指齊王。雖有天下。易生之物也。一日暴之。十日寒之。

未有能生者也。吾見亦罕矣。吾退而寒之者至矣。吾

如有萌焉何哉。

易去聲。暴步北反見音現。暴溫之也。我見王之時少。猶一日暴之也。我退則詔諛雜進。日多是十日寒之也。雖有萌蘖之生。我亦安能如之何也。

今夫奕之為數。小數也。不專心致志。則不得也。弈

秋通國之善弈者也。使弈秋誨二人弈。其一人專心

致志。惟弈秋之為聽。一人雖聽之一。心以為有鴻鵠

將至。思援弓繳而射之。雖與之俱學。弗若之矣。為是

其智弗若與。曰。非然也。

夫音扶繳音灼。射食亦反。為是之為去聲。若與之與平聲。

○奕。圍棋也。數技也。致極也。奕秋。善奕者。名秋也。繳以繩繫矢而射也。程子為講官。言於上曰。人主一日之間。接賢士大夫之時多。親宦官宮妾之時少。則可以涵養氣質而熏陶德性。時不能用識者恨之。范氏曰。人君之心。惟在所養。君子養之以善。則智。小人養之以惡。則愚。然賢人易疎。小人易親。是以寡不能勝衆。正不能勝邪。自古國家治日常少。而亂日常多。蓋以此也。

○孟子曰。魚。我所欲也。

熊掌。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魚而取熊掌者

也生亦我所欲也。義亦我所欲也。二者不可得兼。舍生而取義者也。舍上聲。魚與熊掌皆美味而熊掌尤美也。

生亦我所欲。所惡有甚

於生者。故不為苟得也。死亦我所惡。所惡有甚於死者。故患有所不辟也。

惡辟皆去聲。下同。釋所以舍生取義之意。得得生也。欲生惡死者。雖衆人利害之常情。而欲惡有甚於生死者。乃秉彝義理。

之良心是以欲生而不為苟得。惡死而有所不避也。

如使人之所欲莫甚於生。則凡可以得

生者。何不用也。使人之所惡莫甚於死者。則凡可以得

辟患者。何不為也。

設使人無秉彝之良心。而但有利害之私情。則凡可以偷生免死者。皆將不顧禮義而為之矣。

由是則生

而有不用也。由是則可以辟患者。而有不為也。

由其必有秉彝之良心。是以其

能舍生取義如此。

是故所欲有甚於生者。所惡有甚於死者。非獨

賢者有是心也。人皆有之。賢者能勿喪耳。

喪去聲。羞惡之心。人皆有之。但衆人洎

於利欲而忘之。惟賢者能存之而不喪耳。

一簞食。一豆羹。得之則生。弗得則死。呼故反。蹴子六反。○豆木器也。喙。咄。啐。之貌。行道之人。路中凡人也。蹴踖踏也。乞人丐乞之人也。不屑。不以為潔也。言雖欲食之急。而猶惡無禮。有寔死而不食者。是其羞惡之本心。欲惡有甚於生死者。人皆有

咄音  
責啐  
音翠

而與之行道之人弗受。蹴爾而與之。乞人不屑也。  
嗣。喙。食音

之萬鍾則不辨禮義而受之。萬鍾於我何加焉。為宮室之美。妻妾之奉。所識窮乏者得我與。  
為去聲。與平聲。○萬鍾於我何加言於我身無所增益也。

益也。所識窮乏者得我。謂所知識之窮乏者。感我之惠也。上言人皆有羞惡之心。此言衆人所以喪之。由此三者。蓋禮義之心。雖曰固有。而物欲之蔽。亦人所易昏也。

鄉為身死

而不受。今為宮室之美為之。鄉為身死而不受。今為妻妾之奉為之。鄉為生死而不受。今為妻妾之奉為之。鄉為生死而為之。是亦不可以已乎。此之謂失其本心。  
鄉為並去聲。為之之為並如字。言三者。身外之物。其得失比生死為甚輕。鄉為生死。猶不肯受蹴踖之食。今乃為此三者。而受無禮義之萬鍾。是豈不可以止乎。本心謂羞惡之心。○此章言羞惡之心。人所固有。或能決

聲為之之為並如字。言三者。身外之物。其得失比生死為甚輕。鄉為生死。猶不肯受蹴踖之食。今乃為此三者。而受無禮義之萬鍾。是豈不可以止乎。本心謂羞惡之心。○此章言羞惡之心。人所固有。或能決

喪易  
並去

死生於危迫之際而不免計豐約於宴安之時是以君子不可湏刻而不省察於斯焉

# ○孟子曰仁人心也義人路

種上聲

也。仁者心之德。程子所謂心如穀種。仁則其生之性是也。然但謂之仁。則人不知其切於己。故反而名之曰人心。則可以見其謂此身酬酢萬變之主。而不可須臾失矣。義者行事之宜。謂之人路。則可以見其為出入往來必由之道。而不可須臾舍矣。

舍其路而弗由。放其心而不知求。哀哉。舍上聲。○哀哉二字最宜。

人有雞犬放。則知求之。有放心而不知求。程子曰。心至重。雞犬至輕。雞犬放。則知求之心。放。則不知求。豈愛其至輕。而忘其至重哉。弗思而已矣。愚謂上兼言仁義。而此下專論求放心者。能求放心。則不違於仁。而義在其中矣。

學問之事。固非一端。然其道。則在於求其放心而已。蓋能如是。則志氣清明。義理昭著。而可以上達。不然。則昏昧放逸。雖日從事於學。而終不能有所發明矣。

故程子曰。聖賢千言萬語。只是欲人將已放之心。約之使反復入身來。自能尋上去。下學而上達也。此乃孟子開示切要之言。程子又發明之。曲盡其指學者。宜服膺而勿失也。

○孟子曰。今有無名之指。屈而不信。非疾痛害事也。如有能信之者。則不遠秦楚之路。為指之

不若人也。信與伸同。為去聲。○無名指。手之第四指也。

學